

南通市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

南通市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党组关于巡察 反馈意见集中整改进展情况的通报

根据市委统一部署，市委第五巡察组于2024年12月5日至12月24日，对南通市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党组开展了巡察，并于2025年2月21日进行了反馈。按照党务公开原则和巡察工作有关要求，现将6个月内集中整改进展情况予以公布。

一、压实政治责任，狠抓整改落实

市社科联党组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巡视整改重要指示精神，对巡察组反馈的意见，诚恳接受、扎实整改，不断把巡察成果转化为推动南通社科工作高质量发展的强大动力。

（一）强化组织领导聚合力。巡察意见反馈后，党组坚决把巡察整改作为当前一项重要政治任务抓紧抓实，严格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党组书记履行“第一责任人”责任，其他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办公室负责统筹协调、推进落实等工作，形成整改合力。召开领导班子巡察整改专题民主生活会，党组书记牵头，专题部署、研究和推进巡察反馈问题整改落实工作。

（二）抓实责任分解促整改。印发巡察整改方案，将巡察反馈问题逐条逐项细化为16条整改任务，形成整改“三清单”，逐一明确责任领导、责任部室和完成时限。突出督促检查，党组

每月听取巡察反馈意见整改情况，协调解决整改过程中存在的困难。各责任部（室）紧盯问题抓整改，坚持动态管理、对账销号。截止当前，6条问题整改完成，4条问题持续整改中。

（三）建立长效机制固成果。坚持“当下改”与“长久立”相结合，健全完善社科工作制度机制，修订发布了《南通市社科研究课题管理办法》，《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修订工作已形成阶段性成果，为推动巡察整改工作常态长效提供制度保障。

二、整改进展情况及成效

（一）集中整改期内已完成的整改事项

1. 关于“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存在差距”问题的整改。一是编印发放《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重要论述资料汇编》，引导领导干部加强学习理解；5月30日，召开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会，组织专题学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哲学社会科学重要论述，并开展研讨交流，进一步明晰自身定位和发展思路。二是坚决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精神特别是关于哲学社会科学重要论述纳入党组会“第一议题”、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计划，及时深入学习研讨，用新思想武装头脑、指导实践、推动工作，做到学用结合、知行合一。

2. 关于“培育壮大地方社科人才队伍力度不足”问题的整改。一是加强社科人才队伍建设，6月24日，召开党组会，专题讨论市社科人才队伍建设形势，研究制定对策措施。二是摸清了现有在通“333”“226”高层次人才中社科类人才情况，其中

市第六期“226 高层次人才培养工程”中社科人才 127 人，第六、七期“333 工程”中社科人才合计 21 人。更新完善社科人才专家库，现有入库专家 168 人。积极搭建青年人才培育平台，2025 年度立项的社科研究课题中，64.2%的课题负责人是 80 后社科工作者。坚持多元参与和优势互补，2025 年度社科研究重点课题中高等院校所承担的比例为 20%。

3. 关于“履行主体责任不够严实”问题的整改。一是严格落实全面从严治党主体责任，及时审核履责纪实系统，督促班子成员履行“一岗双责”。二是制定了《2025 年度市社科联党风廉政建设风险点及整改措施表》，严格划分风险等级，增强了机关干部职工廉政风险意识。三是加强对张謇研究中心的监管。下发工作提示函，督促落实《关于加强哲学社会科学学术社团建设的实施意见》《南通市民政局转发〔江苏省社会团体换届工作指引（试行）〕》等法规，建立健全各项制度并严格抓好落实，指导推进换届工作，督促落实经费开支计划，及时查看年度审计报告，引导张謇研究中心做到民主决策、民主管理。

4. 关于“项目采购不规范”问题的整改。修订《南通市社科研究课题管理办法》，严格落实内控制度，进一步规范课题研究和学术活动委托项目操作程序。2023 年底委托南通大学承办学术活动的 20 万元项目费用已经全额退回市财政账户。

5. 关于“课题管理存在漏洞”问题的整改。修订《南通市社科研究课题管理办法》，规范专家参与课题选题、立项、结项评审操作流程，进一步规范稿酬和成果奖励标准，社科研究课题

管理更加规范有序。2025 年度稿酬和成果奖励均按照统一标准发放。

6. 关于“巡察‘回头看’整改没有举一反三”问题的整改。注重教育引导和检查督促，提升机关干部职工工作规范性意识，涉及党内重大教育、巡察整改、“机关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等重要文件方案坚决以正式文件印发。2025 年以来，深入贯彻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学习教育、巡察整改、“机关作风建设提升年”活动等重要文件方案均以正式文件印发。

（二）按计划持续推进的整改事项

1. 关于“落实社团主管责任不够有力”问题的整改。一是对业务主管的社科社团会刊、网站和微信公众号加强引导把关，督促严格落实意识形态工作责任，按要求听取社科社团年度意识形态工作，对业务主管的 13 个社团微信公众号已全部纳入监管范围，并不定期进行抽查。二是指导、督促学会及时参加登记管理部门年检工作，提升参检率及合格率，2025 年 43 家学会按时年检，年检率历史性达到 100%。积极配合民政部门对“僵尸”类学会进行整顿或清理，2025 年初至今 4 家学会换届，语言学会、哲学学会和张謇研究中心 3 家学会在筹备换届。利用 2025 年度社科社团工作会议、协作组会、实地调研学会及现场参加活动等时机，了解掌握相关情况，指导、解决问题，今年已调研 15 家学会，学会规范化建设成效明显。

2. 关于“‘数字社科’建设跟不上发展需求”问题的整改。一是用好在在线文档、政务邮箱等信息化手段，不断提高课题管理

效率和质量。充分利用省社科普及管理系统和省社会组织综合管理服务平台，做好相关信息上报和管理，社科普及和社会组织管理质效提升明显。二是联合相关单位和基地，充分利用自身资源优势，开辟与新媒体平台合作渠道，筛选群众感兴趣、愿意看的普及内容，不断增强普及的针对性和吸引力，如如东县联合相关基地打造“社科云课堂”，部分基地建立自己的微信公众号并进行社科知识普及。及时更新《社科普及润江海——南通市社科普及基地风采录》，在南通市公共数据开放网站发布了社科普及基地相关数据，利用“南通社科”公众号推广社科普及基地，不断发挥社科普及基地辐射引领作用。

3. 关于“‘一把手’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有欠缺”问题的整改。严格落实“一把手”履行第一责任人职责，逐步推进整合全市社科资源、壮大社科人才队伍、建设“数字社科”等工作，着力培育“咨智通睿”社科工作新品牌，社科资源整合、社科人才队伍建设、“数字社科”建设成效明显。

4. 关于“巡察整改不彻底”问题的整改。修订《南通市社科研究课题管理办法》，规范社科研究课题资助经费的拨付方法与程序，明确课题资助经费汇入课题负责人或课题组成员所在单位财务账户，或者由市社科联进行统一管理。2025年度社科研究课题资助经费拨付严格按照《南通市社科研究课题管理办法》执行。

三、下一步工作打算

坚持把持续整改作为贯彻落实市委部署要求、推动社科事业

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抓手，聚焦问题，彻底整改。

（一）持续用力促整改。党组严格履行巡察整改主体责任，定期研究巡察整改工作，对于已整改到位的，巩固好成果，对于还没有完全到位的，加大工作力度，强力推进，确保所有巡察反馈的问题在规定时间内整改到位，并长期坚持。

（二）建章立制抓长效。坚持问题导向，着眼长效，围绕巡察反馈的问题，总结经验，举一反三，进一步建章立制，修订印发《关于进一步繁荣发展哲学社会科学的意见》，建立健全巡察整改工作的长效机制，巩固问题整改成效，防止已整改问题反弹。

（三）全面从严强党建。进一步贯彻落实全面从严治党的总要求，发挥好党组核心引领作用，聚焦党建工作中存在的短板弱项，从根源上补短板、促整改、强能力、抓落实，推进党建与业务工作深度融合，以高质量党建引领全市社科事业高质量发展。

欢迎广大干部群众对巡察整改落实情况进行监督。如有意见建议，请及时向我们反映。联系方式：电话 85215850，电子邮箱 bgs.skl@nantong.gov.cn。



中共南通市哲学社会科学界联合会党组

2025年11月7日